

2026年湖南省直单位住房保障事务中心 单位预算

目 录

第一部分 2026年单位预算说明

第二部分 2026年单位预算表

- 1、收支总表
- 2、收入总表
- 3、支出总表
- 4、支出预算分类汇总表（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）
- 5、支出预算分类汇总表（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）
- 6、财政拨款收支总表
- 7、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
- 8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-人员经费（工资福利支出）（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）
- 9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-人员经费（工资福利支出）（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）
- 10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-人员经费（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）（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）
- 11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-人员经费（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）（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）

12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-公用经费（商品和服务支出）
（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）

13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-公用经费（商品和服务支出）
（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）

14、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支出表

15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

16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分类汇总表（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）

17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分类汇总表（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）

18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

19、财政专户管理资金预算支出表

20、省级专项资金预算汇总表

21、省级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

22、其他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

23、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

注：以上部门预算报表中，空表表示本单位无相关收支情况。

第一部分 2026 年单位预算说明

一、单位基本概况

(一) 职能职责。中心主要负责省直单位住房保障服务相关事务性工作。

(二) 机构设置。

下设综合部及住房事务部二个机构。

1、综合部：负责中心文电、会务、财务、人事、党务、法务、机要、档案、保密、安全、信访、政务公开等工作；承担保障性住房账务处理等工作。

2、住房事务部：负责省直单位保障性住房的归集、回购、尽职调查、现场查勘、权属登记、装修配置、运营管理、维修维护、设施设备更新、安全保障、排危改造、处置利用和配租配售、物业管理等事务性工作。

二、预算单位构成

湖南省直单位住房保障事务中心无下属预算单位。

三、单位收支总体情况

(一) 收入预算：包括一般公共预算、政府性基金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等财政拨款收入，以及经营收入、事业收入等单位资金。2026 年本单位收入预算 287.6 万元，其中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87.6 万元。湖南省直单位住房保障事务中心为当年新增预算单位，无法同上年进行对比。

(二) 支出预算：2026 年本单位支出预算 287.6 万元，

其中，一般公共服务 206.16 万元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.39 万元，卫生健康支出 14.62 万元，住房保障支出 26.43 万元。湖南省直单位住房保障事务中心为当年新增预算单位，无法同上年进行对比。

四、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

2026 年本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 287.6 万元，其中，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6.16 万元，占 71.68%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.39 万元，占 14.04%，卫生健康支出 14.62 万元，占 5.08%，住房保障支出 26.43 万元，占 9.20%。具体安排情况如下：

（一）基本支出：2026 年本单位基本支出预算数 287.6 万元，主要是为保障单位机构正常运转、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，包括用于基本工资、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、印刷费、水电费、办公设备购置等公用经费。

（二）项目支出：2026 年本单位项目支出预算 0 万元。

五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

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。

六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

（一）运行经费：2026 年本单位运行经费 20.91 万元。湖南省直单位住房保障事务中心为当年新增预算单位，无法同上年进行对比。

（二）“三公”经费预算：2026 年本单位“三公”经费预算数为 4 万元，其中，公务接待费 0.3 万元，公务用车购置及

运行费 3.7 万元（其中，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，公务用车运行费 3.7 万元），因公出国（境）费 0 万元。湖南省直单位住房保障事务中心为当年新增预算单位，无法同上年进行对比。

（三）一般性支出情况：

2026 年本单位会议费预算 0 万元，拟召开 0 会议，人数 0 人，内容为 0；培训费预算 0 万元，拟开展 0 培训，人数 0 人，内容为 0；拟举办 0 等节庆、晚会、论坛、赛事活动，经费预算 0 万元。

（四）政府采购情况：

2026 年本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3.7 万元，其中，货物类采购预算 0 万元；工程类采购预算 0 万元；服务类采购预算 3.7 万元。

（五）委托业务费情况：

2026 年本单位的委托业务费 0 万元。湖南省直单位住房保障事务中心为当年新增预算单位，无法同上年进行对比。

（六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及新增资产配置情况：截至 2025 年 12 月底，本单位共有公务用车 1 辆，其中，机要通信用车 0 辆，应急保障用车 0 辆，执法执勤用车 0 辆，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，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 1 辆；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，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。2026 年拟新增配置公务用车 0 辆，其中，机要通信用车 0 辆，应急保障用车 0 辆，执法执勤用车 0 辆，

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,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 0 辆;新增配备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,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。

(七) 预算绩效目标说明: 本单位所有支出实行绩效目标管理。纳入 2026 年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金额为 287.6 万元,其中,基本支出 287.6 万元,项目支出 0 万元,具体绩效目标详见报表。

七、名词解释

1、运行经费:是指各单位的公用经费,包括办公及印刷费、邮电费、差旅费、会议费、福利费、日常维修费、专用资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、办公用房水电费、办公用房取暖费、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、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。

2、“三公”经费:纳入省(市/县)财政预算管理的“三公”经费,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公务接待费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因公出国(境)费。其中,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;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(含车辆购置税),以及燃料费、维修费、保险费等支出;因公出国(境)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(境)的国际旅费、国外城市间交通费、住宿费、伙食费、培训费、公杂费等等支出。

第二部分 2026 年单位预算表